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

團體諮商程序作業流程

- 1.目的：使團體諮商之作業流程公開化，使業務承辦之交接作業更為便利。
- 2.依據：[學生諮商輔導工作實施要點](#)。
- 3.範圍：校內團體諮商、團體輔導活動。
- 4.權責：詳如 5 作業說明。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[團體諮商主題計畫] --> B[宣傳] B --> C[報名] C --> D[行前通知] D --> E[團體進行] E --> F[資料歸檔] </pre>	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 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 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 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 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 諮輔組 (王資宜/2389)	團體開始前 1~2 個月 團體開始前 2 週發行前 通知 依團體結構 設計實踐時 程規劃 團體結束後 1 個月內	

5.作業說明：

5-1：團體諮商之主題計畫

諮輔組團體諮商之主題規劃與設計。

5-2：宣傳

由諮商輔導中心承辦人於團體開始前 1~2 個月，以海報、各系訊息公告、輔導股長訊息公告、e-mail 及其他各種管道進行宣傳。

5-3：報名

請報名學生填具報名表上基本資料，繳交報名表至諮商輔導中心承辦人。

5-4：行前通知

團體進行前 2 週諮輔組承辦人發送行前通知，提醒團體成員如期參加。

5-5：團體進行

諮輔組帶領老師依團體結構設計，實踐時程規劃進行團體，過程中承辦人進行拍照，結束前填具團體回饋表。

5-6：資料歸檔

將團體計畫、活動方案、過程活動紀錄、照片等資料整理歸檔。

6.控制重點：風險分布 1

6-1-1：檢視是否於團體開始前 1~2 個月，確實執行宣傳。

6-1-2：諮輔組團體帶領老師，若未於團體開始前 2 個月製作好宣傳海報等宣傳品，將於團體開始前 1 個半月主動追蹤是否已製作好相關宣傳品。

6-2-1：檢視是否於團體開始前 2 週，確實發送行前通知。

6-2-2：諮輔組團體帶領老師若未於團體開始前 2 周確實發送行前通知，務必於團體開始前 1 週主動詢問團體帶領老師，請其協助了解確實參加成員人數。

6-3：團體結束後 1 個月內，將所有資料確實整理歸檔，若未於 1 個月內整理歸檔，於截止後 1 週，主動詢問團體帶領老師。